



乌鲁木齐市退役军人事务局2024年度企业 干部健康检查项目

项目编号：XJQN-WLMQ-2024-020

项目名称：乌鲁木齐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度企业干部健康检查项目

招 标 人：乌鲁木齐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公章）

联 系 人：庞工

联系电话：0991-5512067

地址：乌鲁木齐市沙区火车南站八一宾馆519

招标代理机构：新疆齐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公章）

联 系 人：路彬

电 话：13199897950

邮 箱：1598992750@qq.com

地 址：乌鲁木齐水磨沟区华龙雅苑 3 号楼 3 单元 1601 室



2024 年 10 月

目录

第一章招标公告	2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6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
二、投标人须知	13
三、说明	15
四、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17
五、投标文件	17
六、开标、评标、中标公告、中标通知书	19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21
第三章采购人需求	23
第四章评标	32
第五章合同部分	40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46

第一章招标公告

乌鲁木齐市退役军人事务局2024年度企业干部健康检查项目

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乌鲁木齐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度企业干部健康检查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线上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4 年 11 月 01 日 11:00（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XJQN-WLMQ-2024-020

项目名称：乌鲁木齐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度企业干部健康检查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元）：850000.00

最高限价（元）：502800.00

采购需求：乌鲁木齐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度企业干部健康检查项目

标项名称:乌鲁木齐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度企业干部健康检查项目

数量:1

预算金额（元）：850000.00

单位：批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 乌鲁木齐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度企业干部健康检查项目，详见采购文件。

备注：/

合同履行期限：标项 1，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标项 1：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标项 1】

(1) 供应商具有有效的《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2) 供应商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4 年 10 月 12 日至 2024 年 10 月 18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新疆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线上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或者点击采购公告底部潜在供应商“获取采购文件”，页面跳转后登陆，直接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4 年 11 月 01 日 11:0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请登录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投标

开标时间：2024 年 11 月 01 日 11:0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投标人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进入“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右边选择对应项目点击“进入项目”进入开标大厅。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 1、本次采购采用电子交易方式，电子交易平台为“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投标人参与本项目电子交易活动前，应注册成为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人。编制电子响应文件前还需申领 CA 证书并绑定帐号，如需咨询，请联系新疆 CA 服务热线 0991-2819290。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完成平台注册、申领 CA 证书等所需的时间，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2、投标人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响应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 WIN7 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95763 进行咨询；如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正常解密的（如：浏览器故障、未安装相关驱动、网络故障、加密 CA 与解密 CA 不一致等），采购中心/代理机构不予异常处理，视为投标人自动弃标；
- 3、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jmb5 格式）应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政采云平台上传完成。逾期上传或者未上传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 4、投标人在开标前须提前配置好电脑浏览器（建议使用 360 浏览器或谷歌浏览器），响应文件开启当日，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通过政采云平台“不见面”开标大厅完成远程解密、开标唱标、询标澄清、结果公布等交互环节，开标时登录政采云平台，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中，使用制作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 CA 锁进行解密及报价确认。投标人必须使用能正确解密响应文件的“CA 锁”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远程解密，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投标人撤销其响应文件。
- 5、投标人登录政采云平台，在开标时间后 30 分钟内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投标文件。若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无效投标。解密与加密投标文件须使用同一个 CA。
- 6、为了保证开评标顺利进行，政采云线上开标功能完全实现，投标人开标所使用的电脑设备须具有视频及语音功能。
- 7、投标人对不见面开评标系统的技术操作咨询，可通过 <https://edu.zcygov.cn/luban/xinjiang-e-biding> 自助查询，也可在政采云帮助中心常见问题解答和操作流程讲解视频中自助查询，网址为：<https://service.zcygov.cn/#/help>，“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投标人”版面获取操作指南，同时对自

助查询无法解决的问题可通过钉钉群及政采云在线客服获取服务支持。投标人钉钉群号: 政采云新疆供应商服务 1 号群: 30349928 (如已加入 1-11 群, 无需重复加入, 十一个群联动直播), 钉钉工具软件具有回放功能, 直播培训结束后可在钉钉群中回放观看学习。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 乌鲁木齐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地 址: 乌鲁木齐市沙区火车南站八一宾馆 519

联系方式: 0991-5512067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 新疆齐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乌鲁木齐水磨沟区华龙雅苑 3 号楼 3 单元 1601 室

联系方式: 13199897950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路彬

电 话: 13199897950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说明及要求
1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XJQN-WLMQ-2024-020 项目名称: 乌鲁木齐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度企业干部健康检查项目 最高限价: 502800.00 元 最高单人限价: 1200 元/人
2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3	采购内容	乌鲁木齐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度企业干部健康检查项目, 详见此招标文件“第三章 采购人需求”。
4	合同履约期限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一年
5	项目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6	投标人资质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招标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供应商具有有效的《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2) 供应商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

		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7	开标方式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完成远程解密、提疑澄清、开标唱标、结果公布等交互环节。投标人必须使用能正确解密投标文件的“CA 锁”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远程解密，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系统内投标文件将被退回；因采购人原因或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友情提示：若投标人已领取副锁（含多把副锁）请注意正副锁的使用差别，务必使用生成投标文件的那把锁解密）。 远程开标前，投标人务必在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投标文件上传模块中使用“模拟解密”功能，验证本机远程自助解密环境。 时长：30 分钟，关于能否延长解密时间的约定：开标现场若发现默认解密时长不足，由采购人决定是否延长解密时长。 备注： 1、各投标人必须针对每包项目分别制作投标文件并报价，每包的投标文件均必须满足招标文件份数与制作等要求，否则将导致投标被拒绝。 2、本项目的招标投标活动以及相关当事人须接受财政监督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 3、本项目不接受任何可调整的报价及备选方案。 4、投标报价具有唯一性，未超过采购项目预算，本项目不接受选择性报价，对于出现的政采云平台开标唱标环节经投标人确认的投标报价与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的报价不一致的现象，视作选择性报价，将被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8	评审方式	政采云评标系统评标

9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是指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分细则评审后，以评标最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中标人的评标方法。每一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为所有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得分相同的，报价较低的一方为中标人。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技术指标较优的一方为中标人。
10	获取招标文件时间	2024 年 10 月 12 至 2024 年 10 月 18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11	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同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2024 年 11 月 01 日 11:00（北京时间）
12	电子投标文件提交	政采云平台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 https://www.zcygov.cn/ ）对应位置（逾期未上传的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接收）
13	投标文件数量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 1 份
14	中标人确定	1、综合得分从高到低排序，得分最高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如果出现投标人最终得分相同的情况，投标报价低者排名顺序优先在前，以此类推，确定出前三名作为成交候选人推荐给采购人，采购人从三名中标候选人中确定出最终的成交人。 2、采购人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报告，应以排名第一至第三的投标人为成交候选人选。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成交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15	联合体响应	不接受联合体
16	采购代理机构代理费用	中标服务费交纳时间：中标通知书发出时 中标服务费交纳标准：本项目的代理服务费以成交价为计费依据，参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计取，由中标人支付。 收款单位：新疆齐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账号：30004301040016220 开户行名称：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友好南路支行 行号：103881000437 特别提示：投标人基本户支出，以我公司到账信息为准，可开据发票。投标人办理代理服务费汇（转）款时，应在用途栏（备注栏）注明“项目名称简写+代理服务费”。 发票需提供以下材料： （1）投标单位开票信息 （2）开票时间公示期结束后。（节假日除外）
17	投标保证金	一、保证金金额： 投标保证金：5000 元（伍仟元整） 二、缴纳方式： 1、本项目推荐使用政采云电子保函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 2、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3、电汇或转账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三、缴纳须知 1、政采云电子保函须知 （1）本项目推荐使用政采云电子保函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在线完成保函的申请、审核、开票、出函等环节； （2）如采用政采云电子保函形式，可按照以下形式进行在线申请，电子保函申请链接（https://jinrong.zcygov.cn/finance/letter/product/detail?id=30&source=41），如遇问题可拨打客服电话：4009039583； （3）将保函制作到电子投标文件即可。 2、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投标人须在 2024 年 11 月 01 日 11:00（北京时间）前递交至代理公司，将扫描件制作到电子投标文件即可，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未收到，将视为不投标本项目。 3、电汇或转账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接受保证金的银行及帐号： 开户名称：新疆齐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南湖路（兵团）支行 银行账号：30704501040009017 行号：103881070457 将转账凭证扫描件制作到电子投标文件即可，不开收据。 无论以任何形式递交保证金，都必须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到达以上保证金账户，以到账信息为准。若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未查到账，将视为不响应招标文件。投标人办理投标保证金汇（转）款时，应在用途栏（备注栏）注明“项目名称简写+投标保证金”。
18	付款方式	1、付款币种 本次招标所述的项目资金均以人民币支付。 2 付款方式 具体以双方合同约定为准。
19	电子投标文件 签字、盖章要求	应按照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使用单位电子签章（CA）进行签字、加盖公章。 说明：若涉及到授权代表签字的可将文件签字页先进行签字、扫描后导入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投标客户端	投标客户端需要投标人登录“新疆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自行下载。 下 载 地 址： http://www.ccgp-xinjiang.gov.cn/luban/detail?categoryCode=xjcgdownloadarea&articleId=2413305&utm=sites_group_front.7f23f967.0.0.be039b90d3cc11ed88c75572e825db3a
20	是否专门面向 中小企业采购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根据①《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②《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③《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者采购标包，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注：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依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u>租赁和商务服务业</u>。
21	有效投标人数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应予废标；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开标；合格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评标。
22	报价形式	直接报价（报价需包含实施本项目涉及的所有费用，不得高于招标限价）
23	现场考察	不考察
24	投标有效期	90 日历天
25	答疑接收时间	招标公告发布后，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接受投标人疑问或澄清要求 联系人：路彬 联系方式：13199897950 接收地址：乌鲁木齐水磨沟区华龙雅苑 3 号楼 3 单元 1601 室 提交方式：以加盖投标人公章的书面形式
26	招标文件澄清和修改发出	时间：招标公告发布后，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 形式：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资格预审文件、投标邀请书的组成部分 注：澄清、修改文件发出后，投标人必须使用最新的澄清文件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否则将无法完成上传
27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 5 人及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8	中标候选人公	公示媒介：新疆政府采购网

	示媒介及期限	公示期限：1 个工作日
29	其他条款	无论成交与否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均不予退还。
30	低于成本价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投标人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 建议报价较低的投标人提前准备本项目成本分析报告（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支撑证明材料：①政府机构税务部门开具的拟派项目组人员的《依法缴纳个人所得税或依法免缴个人所得税的凭证（最近半年）》；②上年度经具备审计资质的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包括其固定资产成本及折旧、管理成本、人工费成本（如人员工资、奖金、福利及差旅等费用）、技术成本、税收等所有成本及利润复印件（原件现场核查）；③提供项目成本组成明细（设备材料等原始发票、人工、税费等相关证明材料等），如不提供或评委认定其资料不能详尽合理说明其成本的，则视为报价无效，作投标无效处理；
31	电子投标文件提交	政采云平台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 https://www.zcygov.cn/ ）对应位置（逾期未上传的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接收）
备注		1、根据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中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文件的编制，在评标过程中若发现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内容未按照招标文件编制，编制内容存在缺失或提供无效资料的，将导致投标被拒绝。所有资料均不允许在投标截止时间后补正。 2、招标文件中部分加“★”、加粗、加下划线、废标、无效标、投标被拒绝字样的条款，为招标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着重提醒各投标人注意，并认真查看招标文件中的每一个条款及要求，因误读招标文件而造成的后果，招标人概不负责。 3、投标文件中有弄虚作假的内容，其投标文件作废。（如假证书、假业绩、隐瞒不良行为记录、夸大荣誉、使用非本单位在职员工的相关证件及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条款等）；在签订合同之前，投标人如发现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有弄虚作假内容，

	招标人可拒绝与其签订合同。并将其列入政府采购黑名单库。 4、投标人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或经济纠纷。如投标人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如因此导致采购人损失的，投标人须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5、投标人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须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须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 6、本表内容与招标文件其它内容不一致的，应当以本表内容为准。
--	--

二、投标人须知

1、投标方式采用网上投标，操作流程如下：

投标人应当在新疆政府采购云平台申请或注册账号，完善信息后，才可进行网上投标，办理流程请登录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进行查询。

投标人登录新疆政府采购网页面，点击“政府采购云平台”，输入用户名、密码、验证码完成登录后，点击左侧“交易执行一应标一项目应标”，在未参与项目列表中选择要投标的项目，点击项目的“未参与项目”按钮，进入项目投标信息页面，在右侧选择要投标的采购包，填写“联系人姓名”、“联系人手机号”、“联系人邮箱”等信息，点击“确认参与”按钮后，获取所投标项目招标文件，并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制作、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2、投标保证金

2.1 投标保证金缴纳

本采购项目支持“电子保函”和“虚拟子账户”方式收取投标保证金，同时允许投标人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自主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保证金或电汇或转账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保证金。

2.1.1 投标人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保证金或电汇或转账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保证金的，投标人将相关证明材料原件扫描添加至投标文件中，同时在开标时提供证明材料。

2.1.2 缴纳保证金时间以保证金到账时间为准，由于投标保证金到账需要一定时间，请投标人在投标截止前及早缴纳。

2.2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放弃投标的，自所投采购结果公告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未中标人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2.1.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的；
- （2）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3）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的；
- （4）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5）在签订合同时，投标人要求修改、补充和撤销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 （6）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7）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8）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文件的；
- （9）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3、全流程电子化交易

各投标人应当在新疆政府云平台开展与本项目有关的政府采购活动。

各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开启时间前上传加密的最终版电子投标文件至“政采云平台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https://www.zcygov.cn/>）”，未在投标文件开启时间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视为自动放弃。投标人因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及时拨打联系电话 400-881-7190。

各投标人应当使用数字证书或者政府采购云平台生成的账号密码登录电子交易系统进行系统操作，并对其操作行为和电子签名、电子印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3.1 远程不见面方式（投标人无需到现场）

投标人使用“投标客户端”编制、签章、生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备用标书”，投标人自行留存，涉及“加盖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公章完成。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项目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等要求参加投标，在投标文件开启时间前 60 分钟，应当提前登录电子交易系统确认联系人姓名与联系电话。

投标文件开启时，投标人应当使用 CA 证书在开始解密后 30 分钟内完成全部已响应的投标文件在线解密，若出现系统异常情况，工作人员可适当延长解密时长。如在投标文件开启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由代理机构会同采购人决定是否允许投标人导入“备用标书”继续进行。本项目采用电子评审，只对开启环节验证通过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开启前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 CA 证书的有

效性等进行检测，保证可以正常使用。具体要求请通过“新疆政府采购网”查询相关操作手册。

投标文件开启时出现下列情况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视为投标人不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1) 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在线解密的；
- (2) CA 证书无法解密投标文件的；
- (3) 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能解密的。

三、说明

1、总则

本招标文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及国家和自治区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编制。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本项目信息公告及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或者修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本次公开招标项目，是以招标公告的方式邀请非特定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2、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3、相关费用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4、各参与方

4.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4.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本招标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特指新疆齐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4.3 “投标人”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4.4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4.5 “中标人”是指取得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资格的投标人。

5、合格的投标人

5.1 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并按照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3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

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以联合体形式进行政府采购的（如需），应符合以下规定：

6.1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作为投标文件组成部分。

6.2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6.3 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6.4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投标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资质等级。

6.5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6.6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7 如要求缴纳保证金，以联合体牵头人名义缴纳，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7、语言文字以及计量单位

7.1 所有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简体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简体中文注释，否则视为无效。

7.2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的计量单位。

7.3 所有报价一律使用人民币，货币单位：元。

8、现场踏勘（如需）

8.1 招标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潜在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8.2 投标人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8.3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不构成对招标文件的修改或不作为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的依据。

9、其他条款

无论中标与否，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均不予退还。

四、招标文件

1、招标文件的构成

招标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招标过程中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组成：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采购人需求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

第五章 合同部分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在招标过程中由采购人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等。

招标文件由招标文件目录所列内容组成，投标人应详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交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不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的投标文件和资料，可能导致投标被拒绝。投标人请仔细检查所收到的招标文件是否齐全、是否有表述不明确或缺（错、重）字等问题。

2、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在“新疆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更正公告进行通知；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更正公告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应自行上网查询，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的责任。

五、投标文件

1、投标文件的构成

投标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进行编写，可以增加附页，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投标报价

2.1 投标人应按照第三章“采购人需求”进行报价。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2 投标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实施的所有费用，如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2.3 投标报价不得有选择性报价和附加条件的报价。

2.4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总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5 投标人应在“投标客户端”对【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投标人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分项报价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

3、投标有效期

3.1 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

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少于3家的，招标人应当重新招标。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4、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否则视为自动放弃投标。

5、招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最终版电子投标文件至“新疆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在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替代或者撤回其投标文件。

六、开标、评标、中标公告、中标通知书

1、开标

1.1 程序

(1) 宣布纪律；

(2) 宣布相关人员；

(3) 投标人对已提交的加密文件进行解密, 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以开标一览表要求为准);

(4) 参加人员对开标结果进行确认;

(5) 开标结束。

1.2 疑议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议, 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情形的, 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投标人对远程不见面方式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 应在“政府采购云平台-远程开标大厅”中提出, 采购代理机构应及时查看、回复。

1.3 备注说明

1.3.1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 不得开标。

1.3.2 开标时, 投标人使用 CA 证书参与投标文件解密, 投标人用于解密的 CA 证书应为生成、加密、上传投标文件的同一 CA 证书。

2、资格审查

2.1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时,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2.2 资格审查中有任意一项未通过的, 审查结果为未通过, 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按无效投标处理。

2.3 信用记录查询

查询渠道: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查询; 查询截止时间: 本项目资格审查时查询; 查询记录: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进行查询, 并存档。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资格审查表

审查内容		审查标准	投标企业名称		
			1	2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			

		关证明)；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 2023 年度经审计过的财务审计或财务报表（财务报表应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或财务状况变动表等）或银行出具的近三个月的资信证明，新成立不足一年的投标人无法提供审计报告，则需提供开户银行出具的有效资信证明；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承诺函，按招标文件要求格式提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自行提供；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承诺函，按招标文件要求格式提供；			
6	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请根据要求单独上传《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以采购文件要求为准			
7	供应商具有有效的《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提供有效的《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8	供应商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供应商如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进入信用中国网站-信用服务-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查询、截图加盖公章，按格式提供）、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search/cr/）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截图加盖公章，按格式提供）（尚在处罚期内的），将拒绝其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书面承诺函，自行提供）			
结论：是否通过评审					

备注：1、审核人对投标资格类文件按评审标准对上述内容评审，满足要求的在对应的框内打“√”，不满足要求的在对应的框内打“×”，资格审查内容有一项不合格视为资格审查不通过。2、在结论栏中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3、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将重新招标。

3、评标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具体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及标准”。

4、中标公告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在新疆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同时将中标结果以公告形式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中标结果公告期为1个工作日。

5、中标通知书

中标结果公示期满后，采购代理机构通知中标单位领取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1、询问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投标人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其向采购人提出。

2、质疑

2.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应当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

潜在投标人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2.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3 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2.4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一）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四) 事实依据；
- (五) 必要的法律依据；
- (六) 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时应当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2.5 投标人提交的质疑函，应按照新疆政府采购网中的“质疑函范本”制作。

2.6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为了使提出的质疑事项在规定时间内得到有效答复、处理，质疑可以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亲自将质疑函递交至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也可以通过邮寄、快递等方式提交。质疑函以邮寄、快递方式递交的，以邮寄件上的戳记日期、邮政快递件上的戳记日期和非邮政快递件上的签注日期为质疑提起日期。

接收质疑函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通讯地址（详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3、投诉

3.1 质疑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书面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投标人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3.2 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投标人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 (一) 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 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 (三) 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 (四) 事实依据；
- (五) 法律依据；
- (六) 提起投诉的日期。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3 投诉人提交的投诉书，应严格按照新疆政府采购网中的“投诉书范本”制作。

第三章 采购人需求

一、经费预算: 体检服务人数为 419 人, 单人预算 1200 元/人, 总预算 50.28 万元 (投标人报价不得高于采购预算, 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服务结束后, 按照实际体检人数进行结算。

二、体检项目

企转干部体检项目 (男性)

类别	体检项目	检查内容/部位	意义
常规检测	一般检查	身高、体重、血压、心率、血氧饱和度等	测量相关指数, 用于诊断高血压、体重超重、肥胖、消瘦、矮小症, 并且为相关科室的诊断提供重要的依据。
	内科	心界、心律、心音、肺部、杂音、肝胆、脾脏、腹部压痛\包块、神经系统、个人史等	通过视、触、叩、听体格检查方法, 检查基本状况, 发现内科常见疾病的重要征兆, 或初步排除常见疾病。
	外科	手术史、皮肤、浅表淋巴结、甲状腺、脊柱、四肢关节等	通过体格检查方法, 检查外科系统基本情况, 发现常见外科疾病的重要征兆, 或初步排除外科常见疾病。
化验项目	全血细胞分析	红细胞计数、血红蛋白、红细胞压积、平均红细胞体积、平均红细胞血红蛋白含量、平均红细胞血红蛋白浓度、平均血小板体积、血小板计数、淋巴细胞百分比、白细胞、中等大小细胞百分比、淋巴细胞绝对值、平均红细胞体积、红细胞分布宽度、血小板分布宽度、血小板压积、中性粒细胞绝对值、中等大小细胞绝对值等	可提示小细胞性贫血, 巨幼细胞性贫血, 恶性贫血, 再生障碍性贫血, 溶血性贫血, 白血病粒细胞减少, 血小板减少, 淋巴细胞减少, 感染等。
	血脂 4 项	甘油三酯、胆固醇、高、低密度脂蛋白	通过血液检查可了解血液中脂肪的含量, 以及血液中脂肪和胆固醇代谢能力, 筛查是否有高血脂症, 对高血压、心肌梗塞、动脉硬化、脑卒中有较高的临床诊断价值。

	肝功 6 项	谷丙. 谷草转氨酶. 总蛋白. 白蛋白. 总胆红素, 间接胆红素	通过血液生化分析可反映目前肝细胞的新陈代谢状态, 可筛查肝、胆功能异常、急慢性肝炎, 黄疸肝炎、肝硬化、肝癌、心肌炎等脏器疾病。
	肾功能 5 项	球蛋白、尿素、肌酐、尿酸、胱抑素	通过血液检查可筛查肾脏是否受损, 是否有急慢性肾炎疾病及痛风、高尿酸血症等。
	空腹血糖	空腹血糖	通过血液检测可了解血液中葡萄糖的含量, 是筛查糖尿病最基本的方法, 也是判断糖尿病控制程度和进行饮食指导的主要指标。
	糖化血红蛋白	糖化血红蛋白	通过血液检测糖化血红蛋白含量, 可有效地反映过去 8~12 周平均血糖水平。
	尿液分析	颜色、比重、酸碱度、尿糖、尿蛋白、尿酮、尿胆素、尿胆原、胆红素、隐血、硝酸盐、尿白细胞、尿沉渣等	可提示有无泌尿系统病患: 如急、慢性肾炎, 肾盂肾炎, 膀胱炎, 尿道炎, 肾病综合症, 狼疮性肾炎, 血红蛋白尿, 肾梗塞肾小管重金属盐及药物导致急性肾小管坏死, 肾或膀胱肿瘤以及有无尿糖等。
	肿瘤标记物六项 (男)	癌胚抗原 (CEA)	系广谱性肿瘤标志物, 对大肠癌、胰腺癌的筛查、疗效观察和预后评估有重要的临床意义。在胃、乳腺、肺癌等也可升高。
		甲胎蛋白 (AFP)	诊断原发性和继发性肝癌的一个特异性临床指标。
		铁蛋白测定 (FER)	恶性肿瘤的辅助诊断
		糖类抗原 125 测定 (CA125)	增高见于肝、肺、结直肠、胃肠癌诊断与治疗监测。
		糖类抗原 19-9 测定 (CA19-9)	增高见于胰腺癌、胆道恶性肿瘤的诊断及肠胃道、甲状腺肿瘤诊断和治疗监测, 也可见于慢性肝炎。
		总前列腺特异性抗原测定 (T-PSA)	前列腺疾病的诊断与鉴别诊断
超声检查	心脏彩超	左心房、左心室、右心房、右心室、室间隔厚度、主动脉、肺动脉、心功能指标	可全面系统评价心血管的形态、结构、血流动力学状态和心脏功能, 已成为心血管疾病最重要的诊断方法之一。主要用于诊断心瓣膜病、高血压性心脏病、心肌病、冠心病、肺心病、

			先天性心脏病、主动脉病变及心脏肿瘤等疾病。了解心脏内结构、心脏搏动、血液流动及各瓣膜的情况，可判断先心病、心肌病及心脏是否扩大和心脏功能是否有病变。
	腹部彩超(肝、胆、胰、脾、双肾)	肝、胆、胰、脾、双肾	对人体腹部内脏器官(肝、胆、胰、脾、双肾)的状况和各种病变(如肿瘤、结石、积水、脂肪肝等)提供高清晰度的彩色动态超声断层图像判断，依病灶周围血管情况、病灶内血流血供情况，辅助鉴别肿瘤性质。且彩色超声比黑白超声检查更清晰，分辨率更高。
	颈动脉彩超	双侧颈动脉的内径、血管壁、内-中膜的厚度、有无斑块以及斑块的形态、大小、性质及管腔是否狭窄及其程度	检测血管内膜有无增厚、有无斑块或钙化、血管内血流情况，可早期发现动脉硬化、动脉斑块，有效预防和减少脑血栓、冠心病、缺血性脑血管病等心脑血管疾病。
	甲状腺彩超	双侧甲状腺	通过彩色超声影像检查，可筛查甲状腺肿、甲状腺囊肿、甲状腺炎、甲状腺瘤、甲状腺癌等疾病。
	男科彩超(前列腺、膀胱)	前列腺、膀胱、输尿管	通过彩色超声影像对男性前列腺和膀胱的检查，可筛查前列腺肥大、前列腺癌、前列腺囊肿、前列腺钙化、膀胱占位性病变，是男性体检的重要检查项目。
功能检查	螺旋 CT 单次多排扫描	胸部	检查胸壁部位是否异常，有无肋骨骨折，肩胛骨骨折，胸壁肿物的范围；两侧肺内是否有病变，炎症，肿瘤其病变的大小范围；胸膜腔内是否有感染、气胸、积液等；纵隔内是否有异常，包含心脏、大血管、气管、食管、膈肌、胸腺等部位的检查。
	核磁共振	头颅	可以比较清晰的观察患者头部的血管和组织，可以发现神经胶质瘤、颅内血肿、血管梗塞颅内感染等疾病。

	心电图	心率、心房率、心室率、电轴	主要利用图形描绘与心脏跳动相关的电位变化，有助于判断是否有心率失常、心脏房室大小、肥厚、心肌缺血、心绞痛、心肌梗死，及其他全身疾病引起的心脏病变早期。
	碳 14	消化系统	幽门螺杆菌抗体阳性提示既往感染过或正在感染幽门螺杆菌，它与胃十二指肠溃疡、胃部炎症的发生密切相关。
	骨密度	骨骼	通过骨密度检查可检测有无骨质疏松的危险，诊断骨量是否减少、骨质疏松症及其严重程度，对钙缺乏的人群有重要健康指导作用。缺乏运动、营养不均衡、妇女停经、年龄老化者，都应每年定期检查。

企转干部体检项目（女性）

类别	体检项目	检查内容/部位	意义
常规检测	一般检查	身高、体重、血压、心率、血氧饱和度等	测量相关指数，用于诊断高血压、体重超重、肥胖、消瘦、矮小症，并且为相关科室的诊断提供重要的依据。
	内科	心界、心律、心音、肺部、杂音、肝胆、脾脏、腹部压痛\包块、神经系统、个人史等	通过视、触、叩、听体格检查方法，检查基本状况，发现内科常见疾病的重要征兆，或初步排除常见疾病。
	外科	手术史、皮肤、浅表淋巴结、甲状腺、脊柱、四肢关节等	通过体格检查方法，检查外科系统基本情况，发现常见外科疾病的重要征兆，或初步排除外科常见疾病。
化验项目	全血细胞分析	红细胞计数、血红蛋白、红细胞压积、平均红细胞体积、平均红细胞血红蛋白含量、平均红细胞血红蛋白浓度、平均血小板体积、血小板计数、绝对值等	可提示小细胞性贫血，巨幼细胞贫血，恶性贫血，再生障碍性贫血，溶血性贫血，白血病粒细胞减少，血小板减少，淋巴细胞减少，感染等。
	血脂 4 项	甘油三酯、胆固醇、高、低密度脂蛋白	通过血液检查可了解血液中脂肪的含量，以及血液中脂肪和胆固醇代谢能力，筛查是否有高血脂症，对高血压、心肌梗塞、动脉硬化、脑卒中有较高

			的临床诊断价值。
	肝功 6 项	谷丙. 谷草转氨酶. 总蛋白. 白蛋白. 总胆红素, 间接胆红素	通过血液生化分析可反映目前肝细胞的新陈代谢状态, 可筛查肝、胆功能异常、急慢性肝炎, 黄疸肝炎、肝硬化、肝癌、心肌炎等脏器疾病。
	肾功能 5 项	球蛋白、尿素、肌酐、尿酸、胱抑素	通过血液检查可筛查肾脏是否受损, 是否有急慢性肾炎疾病及痛风、高尿酸血症等。
	空腹血糖	空腹血糖	通过血液检测可了解血液中葡萄糖的含量, 是筛查糖尿病最基本的方法, 也是判断糖尿病控制程度和进行饮食指导的主要指标。
	糖化血红蛋白	糖化血红蛋白	通过血液检测糖化血红蛋白含量, 可有效地反映过去 8~12 周平均血糖水平。
	尿液分析	颜色、比重、酸碱度、尿糖、尿蛋白、尿酮、尿胆素、尿胆原、胆红素、隐血、硝酸盐、尿白细胞、尿沉渣等	可提示有无泌尿系统病患: 如急、慢性肾炎, 肾盂肾炎, 膀胱炎, 尿道炎, 肾病综合症, 狼疮性肾炎, 血红蛋白尿, 肾梗塞肾小管重金属盐及药物导致急性肾小管坏死, 肾或膀胱肿瘤以及有无尿糖等。
	肿瘤标记物六项 (女)	癌胚抗原 (CEA)	系广谱性肿瘤标志物, 对大肠癌、胰腺癌的筛查、疗效观察和预后评估有重要的临床意义。在胃、乳腺、肺癌等也可升高。
		甲胎蛋白 (AFP)	诊断原发性和继发性肝癌的一个特异性临床指标。
		铁蛋白测定 (FER)	恶性肿瘤的辅助诊断
		糖类抗原 125 测定 (CA125)	增高见于肝、肺、结直肠、胃肠癌诊断与治疗监测。
		糖类抗原 153 测定 (CA153)	诊断乳腺癌, 辅助诊断卵巢癌、肺癌
		糖类抗原 19-9 测定 (CA19-9)	增高见于胰腺癌、胆道恶性肿瘤的诊断及肠胃道、甲状腺肿瘤诊断和治疗监测, 也可见于慢性肝炎。

超声检查	腹部彩超(肝、胆、胰、脾、双肾)	肝、胆、胰、脾、双肾	对人体腹部内脏器官(肝、胆、胰、脾、双肾)的状况和各种病变(如肿瘤、结石、积水、脂肪肝等)提供高清晰度的彩色动态超声断层图像判断,依病灶周围血管情况、病灶内血流血供情况,辅助鉴别肿瘤性质。且彩色超声比黑白超声检查更清晰,分辨率更高。
	颈动脉彩超	双侧颈动脉的内径、血管壁、内-中膜的厚度、有无斑块以及斑块的形态、大小、性质及管腔是否狭窄及其程度	检测血管内膜有无增厚、有无斑块或钙化、血管内血流情况,可早期发现动脉硬化、动脉斑块,有效预防和减少脑血栓、冠心病、缺血性脑血管病等心脑血管疾病。
	甲状腺彩超	双侧甲状腺	通过彩色超声影像检查,可筛查甲状腺肿、甲状腺囊肿、甲状腺炎、甲状腺瘤、甲状腺癌等疾病。
	乳腺彩超	乳腺	判断肿块良性还是恶性,判断肿块周围血管情况,是乳腺癌早期诊断方法
	阴道超声	子宫、卵巢、输卵管	通过彩色超声影像对女性子宫、卵巢、输卵管占位性病变,是女性体检的重要检查项目。
功能检查	螺旋 CT 单次多排扫描	胸部	检查胸壁部位是否异常,有无肋骨骨折,肩胛骨骨折,胸壁肿物的范围;两侧肺内是否有病变,炎症,肿瘤其病变的大小范围;胸膜腔内是否有感染、气胸、积液等;纵隔内是否有异常,包含心脏、大血管、气管、食管、膈肌、胸腺等部位的检查。
	核磁共振	头颅	可以比较清晰的观察患者头部的血管和组织,可以发现神经胶质瘤、颅内血肿、血管梗塞颅内感染等疾病。
	心电图	心率、心房率、心室率、电轴	主要利用图形描绘与心脏跳动相关的电位变化,有助于判断是否有心率失常、心脏房室大小、肥厚、心肌缺血、心绞痛、心肌梗死,及其他全身疾病引起的心脏病变早期。

	碳 14	消化系统	幽门螺杆菌抗体阳性提示既往感染过或正在感染幽门螺杆菌，它与胃十二指肠溃疡、胃部炎症的发生密切相关。
	骨密度	骨骼	通过骨密度检查可检测有无骨质疏松的危险，诊断骨量是否减少、骨质疏松症及其严重程度，对钙缺乏的人群有重要健康指导作用。缺乏运动、营养不均衡、妇女停经、年龄老化者，都应每年定期检查。
女性专项	电子阴道镜	电子阴道镜	能将观测到的图像放大 10-60 倍，发现微小病变，通过屏幕显示器可清晰看到子宫颈表皮上的血管以及其微小的病灶细节，为宫颈癌的早期筛查提供依据。

注：供应商必须对包组内所有产品进行报价，男性及女性报价必须一致，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只对包组内部分产品进行报价的将被视为无效报价，报价价格超过包组最高限价的也将视为无效报价。

★三、体检服务要求

★（一）体检前要求

- 1、体检检验项目须有体检单位独立完成，不得外包。
- 2、成交人在签订合同后向采购人提供体检前的注意事项电子版。
- 3、体检时间、地点

体检日期：采购人提前一周通知成交单位，具体日期以采购人通知为准。一天至少能安排 50 人体检，补检可安排工作日或周六。

体检地点：成交人单位的体检场所。

- 4、体检要严格按照采购人提供的人员资料名单准备，根据个人要求下单，不得在未征得服务对象同意的情况下，随意变更体检项目或增加名单外人员，否则费用由服务单位自付。

★（二）体检过程要求

1、投标人须免费提供安全营养早餐，配餐品种不少于牛奶、豆浆、面包、鸡蛋等，并配备专门的就餐场所或派专人负责分发。

2、体检场所配备不少于 5 名体检导诊员，要求耐心细致，场所体检引导标志牌清晰准确，最大限度减少体检人等待的时间，以保证体检工作按时有序地完成。

3、体检过程中一旦发现较严重或者紧急的病情，应第一时间通知当事人及采购人。并积极协调到医院进一步检查。对人员体检后就诊、住院发生的问题能给予积极地协调和合作。

4、对于人员体检中出现的可疑疾患，如高血压、心脏异常、肾功能异常、贫血、血液检验项目异常、色觉异常、结核病、各种肿瘤等，提供就诊相关的绿色通道，并追踪记录，定期通知其进行复查。

★（三）体检后要求

1、成交人须将体检全部数据形成个人纸质报告，报告中包括体检结果、健康评价、健康处方及建议，必须是投标文件中具有副主任级或以上的医生填写体检结论、签名并加盖中标单位公章，逐份密封保护，根据服务对象要求发放给本人。除纸质文档，中标单位开通个人体检报告在线查询功能（如微信公众号，官网等）。

2、成交人须拥有完善的电子档案管理系统，能够为采购人提供独立的个人和团队健康报告及健康电子档案的保存、查询及咨询服务。体检结束后把所有参检人员总的汇总电子档案交给采购人存档。

★（四）体检场所、队伍及设备要求

1、具有独立的专用体检场所，体检场所与其他病人发生交叉感染风险低，不得与病人混杂使用体检场所和体检设备。体检场所各科室布置合理，成交人在签订合同后向采购人提供体检场所平面图示及书面说明。

2、体检队伍成员人数：医护人员不少于 30 名，其中项目负责人一名，主治医师或以上医生不少于 5 名。项目负责人：副高或以上职称并具备相关体检项目经验。能主动跟进体检工作，对发生的问题及时解决、改进。体检时须亲临现场并能及时协调各方面的工作，并保证体检全

过程的优质服务。

3、报价供应商所有仪器设备先进，启用时间短，且设备检测状况良好，须全部经过国际认证且性能稳定。所有的体检项目必须在成交供应商完成，不得外送第三方机构。

4、床单、用具、设备按照常规消毒并经常更换保持洁净，其中一次性耗材、用具（如手套、针头等）必须一人一换。

5、保证体检结果准确性。

四、报价要求

1、供应商报价采用单价及总价报价，单价及总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2、报价包括体检所需的一次性消耗品费、检验费、人工费等一切费用，结算时按每次实际体检人数和每人实际体检项目单价计算出实际体检费用。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

一、评标要求

1、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评标的方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评标原则

2.1 评标活动遵循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的基本依据，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2.2 具体评标事项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并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办法进行评审。

2.3 合格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评标。

3、评标委员会

3.1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 5 人及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或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3.3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5）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6）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4、澄清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

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1 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4.2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包括但不限于不同投标人上传的投标文件项目内部识别码一致的情形；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6、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并追究法律责任：

（1）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

（2）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3）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成交；

（6）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7）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7、投标无效的情形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1）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2）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3）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4)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6)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8、废标的情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以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 3 家；或参与竞争的核心产品品牌不足 3 个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9、定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结束后，评标委员会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或者由采购人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1.1 采购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通过加强采购需求管理，落实预留采购份额、价格评审优惠、优先采购等措施，提高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中的份额，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1.2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1.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

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1.4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要求的小型、微型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因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故不做扣除。**

1.5 投标人属于中小企业的，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属于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投标人应当按照《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规定格式提供（格式附后，不可修改），未按规定提供的，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投标人应当对提供材料的真实性负责，若有虚假，将追究其法律责任。

三、评标程序

1、符合性审查

1.1 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1.2 符合性审查中有任意一项未通过的，审查结果为未通过。投标人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无效。

符合性审查表

投标及保证金缴纳情况	按要求进行网上投标和保证金缴纳；
报价	报价（包括分项报价、总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
合同履约期限	未超出招标文件规定的合同履约期限；
投标文件签署和盖章	凡招标文件中要求盖章或签字处，是否按要求加盖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的；
投标文件完整性	投标文件组成齐全完整，内容均按规定填写；投标文件的关键内容无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审查投标人出具的“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	审查投标人出具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完全响应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完全响应；

其他要求	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响应无效的其他情形。
------	-------------------------

2、投标报价审查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政府采购政策功能落实

因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不给予价格扣除。

4、详细评审

综合评分法:分为投标报价评审、商务技术部分评审(得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最低评标价法:不适用本项目。

评分内容具体项目		满分	评分标准
报价部分 10 分		10分	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前提下,取各投标人有效报价的最低投标报价作为评标基准价,满分为 10 分;价格分的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10%×100。(计算分值时,按四舍五入原则,保留二位小数)
商务技术 90 分	类似业绩	15 分	供应商提供近三年(2021 年 09 月 1 日至今)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项得 3 分,最高得 15 分,未提供不得分。(须附合同或中标/成交通知书,并提供给付款方开具的发票;以上资料需提供扫描件并加盖公章。)
	服务方案	15 分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内容包含但不限于: ①体检服务工作计划安排及保障方案; ②应急突发事件的预案(包括突发晕厥、高血压急症、晕针及突发性疾病等应急事件); ③服务团队岗位设置及职责划分; ④体检引导服务方案; ⑤后期服务(体检反馈、隐私保护、跟踪服务、绿色通道就诊服务等)。 以上方案内容完整清晰明确且科学合理、可行性高具有针对性并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15 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3 分;每有一项内容有缺陷或未能满足采购需求的或每有一处不具有针对性或逻辑性错误且不完整的扣 1.5 分;扣完为止。 未提供不得分。 注: 1. 内容存在缺陷是指: ①该项内容描述前后不一致; ②

			该项内容所阐述的项目信息与本项目实际信息不一致；③该项内容引用的规定、规范错误；④该项内容描述不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规范标准要求；⑤该项内容阐述的方式方法明显不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⑥该项内容描述与本项目实际情况不符或逻辑性错误；⑦该项内容套用其他项目内容。
	健康档案管理方案	4 分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健康档案管理方案进行评审： （1）健康档案管理能实现信息化，检后服务方案全面、完善，合理性强，建立个人独立的健康档案（含纸质和电子版），得 4 分； （2）健康档案管理能实现信息化，检后服务方案较完善但不够全面、有合理性，建立个人独立的健康档案，得 3 分； （3）健康档案管理能实现信息化，检后服务方案不够全面、合理性欠缺，建立个人独立的健康档案，得 2 分； （4）健康档案管理不能实现信息化，检后服务方案简单、较不合理，但仍能建立个人独立的健康档案的，得 1 分； 未提供不得分。
	体检环境	5 分	根据体检场所所处位置的交通便利情况、体检场所所占面积，接待能力情况（例如：面积、车位等）进行评审： （1）体检场所所处位置的交通方便、能给体检人员便利的交通环境（例如：面积、车位等），体检场所所占面积大，接待能力、整体环境好，得 5 分； （2）体检场所所处位置的交通方便、能给体检人员较为便利的交通环境（例如：面积、车位等），体检场所所占面积大，接待能力、整体环境较好，得 4 分； （3）体检场所所处位置的交通比较方便、给体检人员的交通环境一般（例如：面积、车位等），体检场所所占面积一般，接待能力、整体环境一般，得 3 分； （4）体检场所所处位置的交通不方便、给体检人员的交通环境不方便（例如：面积、车位等），体检场所所占面积较小，接待能力、整体环境差，得 1 分； 未提供不得分。 注：同时需提供①体检场所的产权证明或租赁合同或其他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须显示面积）及②实地照片；如产权证明或租赁合同不显示面积，还须另外提供显示面积的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5 分	根据体检机构环境，区域划分、标示评审： （1）房屋宽敞明亮、区域指示明确、标示清晰、区域划分合理方便，得 5 分； （2）不拥挤、标示较为清晰，得 3 分； （3）根据体检机构环境空间拥挤、昏暗，得 1 分； 未提供不得分。 注：体检场所需提供清晰可见的彩色照片或图册。

	体检设备	12 分	(1) 投标人配备自有的彩超设备数量为 1 台得 1.5 分，每增加 1 台加 1.5 分，本项最高得 3 分。 (2) 投标人配备自有的 DR 设备数量为 1 台得 1.5 分，每增加 1 台得 1.5 分，本项最高得 3 分。 (3) 投标人配备自有的 CT 设备数量为 1 台得 1.5 分，每增加 1 台加 1.5 分，本项最高得 3 分。 (4) 投标人配备自有的核磁设备数量为 1 台得 1.5 分，每增加 1 台加 1.5 分，本项最高得 3 分。 未提供不得分。 注：需提供设备清单、设备实物图片、权属证明材料，未按以上要求提供或未提供证明材料的不得分。
	拟投入医护人员情况	18 分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拟派服务于本项目①超声科、②放射科、③检验科、④内科、⑤外科、⑥妇科的人员，每个科室每具有一个有高级(主任医师、副主任医师) 职称的人员得 1.5 分，每科室最多得 3 分，本项最多得 18 分。(人员不重复计分) 注：须提供上述人员身份证、学历证书、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社保证明、资格证(如有)、职称证(如有)。
	供应商对项目的整体响应程度	10 分	针对采购文件第四章采购需求中“★”号服务参数响应程度评审：完全满足采购人需求，得 10 分；每有一项条款不满足、未提供佐证材料或承诺函的扣 5 分，直到扣完为止。 注：采购需求中“★”号服务参数所有条款的响应需提供佐证材料或承诺函（优先提供佐证材料），否则视为未响应。
	后续治疗服务措施	6 分	后续治疗服务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当体检发现疾病需进一步治疗的提供就医绿色通道①复检方案；②就医建议；③专家会诊方案等 3 部分要素。方案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得 6 分，每缺少一个要素内容的每一项扣 2 分，每有一个要素存在缺陷的，每一项扣 1 分，扣完为止；未提供不得分。 注：1. 内容存在缺陷是指：①该项内容描述前后不一致；②该项内容所阐述的项目信息与本项目实际信息不一致；③该项内容引用的规定、规范错误；④该项内容描述不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规范标准要求；⑤该项内容阐述的方式方法明显不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⑥该项内容描述与本项目实际情况不符或逻辑性错误；⑦该项内容套用其他项目内容。

6、汇总、排序

最低评标价法：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综合评分法：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7、确定中标人

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按照中标候选人名单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中标候选人并列确认内容】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第五章 合同部分

(此合同样本仅供参考, 合同具体细则以成交双方协定为准)

(模板)

乌鲁木齐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度企业干部健康检查项目

委托合同书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贯彻落实人发〔2002〕82 号文件精神，切实解决部分服务对象生活困难问题的意见的通知》（中办发〔2003〕29 号）要求，我局拟对__名服务对象进行全面体检，根据采购文件的要求和采购结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如下条款（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采购文件、响应文件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一、合同价

1、本项目合同价：_____ 大写（小写：_____元）

二、服务内容：

- 1、体检人数为_____ 人，体检人数为预估人数，结算以实际参加体检人数为准。
- 2、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 3、体检项目：详见附件。

三、总体服务要求

（一）体检前要求

- 1、体检检验项目须有体检单位独立完成，不得外包。
- 2、成交人在签订合同后向采购人提供体检前的注意事项电子版。
- 3、体检时间、地点

体检日期 采购人提前一周通知成交单位，具体日期以采购人通知为准。一天至少能安排 50 人体检，补检可安排工作日或周六。

体检地点：成交人单位的体检场所。

4、 体检要严格按照采购人提供的人员资料名单准备，根据个人要求下单，不得在未征得采购人同意的情况下，随意变更体检项目或增加名单外人员，否则费用由成交人自付。

（二）体检过程要求

1、投标人须免费提供安全营养早餐，配餐品种不少于牛奶、豆浆、面包、鸡蛋等，并配备专门的就餐场所或派专人负责分发。

2、体检场所配备不少于 5 名体检导诊员，要求耐心细致，场所体检引导标志牌清晰准确，最大限度减少体检人等待的时间，以保证体检工作按时有序地完成。

3、体检过程中一旦发现较严重或者紧急的病情，应第一时间通知当事人及采购人。并积极协调到医院进一步检查。对人员体检后就诊、住院发生的问题能给予积极地协调和合作。

4、对于人员体检中出现的可疑疾患，如高血压、心脏异常、肾功能异常、贫血、血液检验项目异常、色觉异常、结核病、各种肿瘤等，提供就诊相关的绿色通道，并追踪记录，定期通知其进行复查。

（三）体检后要求

1、成交人须将体检全部数据形成个人纸质报告，报告中包括体检结果、健康评价、健康处方及建议，必须是投标文件中具有副主任级或以上的医生填写体检结论、签名并加盖中标单位公章，逐份密封保护，并以区（县）为单位分拣打包，在每批体检后 2 周内交给采购人，由采购人统一发放给参检人员。除纸质文档，中标单位开通个人体检报告在线查询功能（如微信公众号，官网等）。

2、成交人须拥有完善的电子档案管理系统，能够为采购人提供独立的个人和团队健康报告及健康电子档案的保存、查询及咨询服务。体检结束后把所有参检人员总的汇总电子档案交给采购人存档。

（四）其他

对服务期内发生的本文未提及的问题，能本着积极、合作的态度及时解决。如果发生违约行为，经协调无效，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四、体检队伍、场所及设备要求

1、具有独立的专用体检场所，体检场所与其他病人发生交叉感染风险低，不得与病人混杂使用体检场所和体检设备。体检场所各科室布置合理，成交人在签订合同后向采购人提供体检场所平面图示及书面说明。

2、体检队伍成员人数：医护人员不少于 30 名，其中项目负责人一名，主治医师或以上医生不少于 5 名。项目负责人：副高或以上职称并具备相关体检项目经验。能主动跟进体检工作，对发生的问题及时解决、改进。体检时须亲临现场并能及时协调各方面的工作，并保证体检全过程的优质服务。

3、报价供应商所有仪器设备先进，启用时间短，且设备检测状况良好，须全部经过国际认证且性能稳定。所有的体检项目必须在成交供应商完成，不得外送第三方机构。

4、床单、用具、设备按照常规消毒并经常更换保持洁净，其中一次性耗材、用具（如手套、针头等）必须一人一换。

5、保证体检结果准确性。

五、报价要求

1、投标人报价采用单价及总价报价，单价及总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2、报价包括体检所需的一次性消耗品费、检验费、人工费等一切费用，结算时按每次实际体检人数和每人实际体检项目单价计算出实际体检费用。

六、付款方式：

1、付款进度：_____

2、按合同支付款项前，成交人必须先向采购人提供与支付金额相符的有效发票，且收款方、出具发票方、合同成交人均必须与成交人名称一致。

七、不可抗力

1、由于地震、台风、水灾、火灾、战争以及其他不能预见并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预防、不能克服或避免的不可抗力直接影响本合同的履行或者导致双方不能按照约定履行合同的，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可以免除相关合同责任。但是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书面通知对方，并在15天之内提供上述不可抗力的详细情况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部分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理由和有效的证明文件。按照不可抗力对履行合同影响的程度，由双方协商决定是否解除合同，或者部分免除履行合同的义务，或者延期履行合同。一方迟延履行本合同时发生了不可抗力的，迟延履行方的合同义务不能免除。

2、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当尽可能采取合理的行为和适当的措施减轻不可抗力对履行本合同所造成的影响。没有采取适当措施致使损失扩大的，该方不得就扩大损失的部分要求免责或赔偿。

八、合同变更

1、乙方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发现合同原计划或方案不尽合理，确实需变更原合同约定的服务的，应及时通知甲方，并提出变更理由、修正方案及变更清单，经双方协商并签署有关文件（作为合同附件）后实施。

2、因甲方的原因变更合同服务的，甲方应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并经双方协商一致签署有关变更文件。如因此造成乙方履行合同义务的价格或时间增减，将对合同价、交货时间进行公平调整。乙方据此要求的调整必须在收到甲方通知后 30 天内提出。

3、无论是按原合同要求，或是根据现场实际情况作出变更提供服务，乙方都不能免除其对服务应承担的责任。

九、合同解除和终止

1、合同自然终止甲乙双方各自完成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合同自然终止。

2、合同因甲方便利而解除或终止。甲方可在任何时候出于自身的便利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终止或部分终止合同，终止通知应明确该终止合同是出于甲方的便利，并明确合同终止的程度，以及终止的生效日期。

3、违约违规终止合同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违规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的违约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 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提供服务（参见本合同有关逾期交付使用的条款）；

(2) 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任何义务；

(3) 如果甲方认为乙方在本合同的竞争和实施过程中有违反有关政府采购的法律、法规，涉嫌用不正当手段影响甲方采购过程，包括谎报或隐瞒事实、损害甲方利益、干扰甲方、评委、集中采购机构的采购、评审等行为。

4、因乙方破产而终止合同如果乙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提出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合同的终止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力。

十、争端的解决

1、凡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方式解决，如经协商后仍不能达成协议时，任何一方可以向法院提起诉讼。

2、本合同的诉讼管辖机关为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

3、在法院审理期间，除提交法院审理的事项外，合同其他部分仍应继续履行。

十一、适用法律

1、本合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十二、通知

1、本合同一方给对方的通知应用书面形式送达规定的对方的地址，电传或传真要经对方的书面形式确认，以电报形式通知的，以邮电局发出电报的第二天视为送达。

2、通知以送到日期或通知书的生效日期为生效日期，两者中以较迟的日期为准。

十三、合同生效

合同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合同签署日期以较迟签注的日期为准。

十四、其他

（一）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依法订立补充合同。

（二）本合同一式 2 份，甲方 1 份、乙方 1 份，甲方的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注： 此为合同草案，可根据磋商情况进行变更！

甲方名称（盖章）：

乙方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地址：

地址：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银行账户：

签定地点：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封面示例

正本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单位地址：

目录

一、资格审查资料

二、符合性审查

- 1、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 2、投标函
- 3、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5、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
- 6、开标一览表
- 7、分项报价明细表
- 8、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三、商务技术文件

- 1、投标公司基本情况
- 2、拟投入医护人员情况
- 3、近三年（2021 年 09 月 01 日-至今）类似业绩
- 4、服务方案
- 5、体检环境
- 6、体检设备
- 7、投标人对项目的整体响应程度
- 8、商务技术条款偏离表
- 9、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一、资格审查资料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 2023 年度经审计过的财务审计或财务报表（财务报表应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或财务状况变动表等）或银行出具的近三个月的资信证明，新成立不足一年的投标人无法提供审计报告，则需提供开户银行出具的有效资信证明；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承诺函，按招标文件要求格式提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自行提供；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承诺函，按招标文件要求格式提供；

6、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请根据要求单独上传《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以采购文件要求为准

7 供应商具有有效的《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提供有效的《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8 供应商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供应商如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进入信用中国网站-信用服务-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查询、截图加盖公章，按格式提供)、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search/cr/>）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截图加盖公章，按格式提供）（尚在处罚期内的），将拒绝其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9、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书面承诺函，自行提供）

附件一：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我单位完全理解____（项目名称）的技术要求，商务条款及其他内容，并承诺具有履行该项目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我单位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二：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本公司郑重声明：**参加此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发生过以下重大违法记录：**

1. 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

2. 因违法经营受到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3. 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可提供相关网站截图证明材料）

4.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限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情形。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 投标人在参加此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此次采购活动。

2. 没有提供此项声明的，将视同缺少实质性的内容，按无效响应处理。

附件三：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_____（公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供应商为中小企业时需提供本声明函，并完整填写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内容，否则评审时不能享受相应的价格扣除。

《关于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制定本规定。

二、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具体标准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结合行业特点制定。

三、本规定适用的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四、各行业划型标准为：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零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邮政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住宿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企业类型的划分以统计部门的统计数据为依据。

六、本规定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类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个体工商户和本规定以外的行业，参照本规定进行划型。

七、本规定的中型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型企业标准的下限，国家统计部门据此制定大中小微型企业的统计分类。国务院有关部门据此进行相关数据分析，不得制定与本规定不一致的企业划型标准。

八、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修订情况和企业发展变化情况适时修订。

九、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负责解释。

十、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执行，原国家经贸委、原国家计委、财政部和国家统计局 2003 年颁布的《中小企业标准暂行规定》同时废止。

附件四：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8〕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 政府采购政策的通 知》

财库〔2017〕141 号

党中央有关部门，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全国政协办公厅，高法院，高检院，各民主党派中央，有关人民团体，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民政厅（局）、残疾人联合会，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务局、民政局、残疾人联合会：

为了发挥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的作用，进一步保障残疾人权益，依照《政府采购法》、《残疾人保障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现就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通知如下：

一、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二、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均不得要求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其他证明声明函内容的材料。

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三、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四、采购人采购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货物或者服务，因落实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的需要，依法履行有关报批程序后，可采用公开招标以外的采购方式。

五、对于满足要求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集中采购机构可直接纳入协议供货或者定点采购范围。各地区建设的政府采购电子卖场、电子商城、网上超市等应当设立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专栏。鼓励采购人优先选择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产品。

六、省级财政部门可以结合本地区残疾人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细化政府采购支持措施。对符合国家有关部门规定条件的残疾人辅助性就业机构，可通过上述措施予以支持。各地制定的有关文件应当报财政部备案。

七、本通知自 2017 年 10 月 1 日起执行。

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

2017 年 8 月 22 日

附件五：

监狱企业声明函（如有）

（监狱企业适用）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公司为监狱企业。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填写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和服务。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符合性审查

（一）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关于贵方 20__年__月__日_____（项目名称）_____招标公告关于（项目名称）的招标项目，
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并有能力提供（项目名称）项目中的服务及相关的服务工具，并保证
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说明是真实和准确的。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投标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我方根据已收到项目名称的招标文件，经研究决定就以下内容分别做出承诺：

1、我方同意在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开标日起九十日内遵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应当具备的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此项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提供投标须知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

4、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和交付的货物和服务的投标报价详见投标报价表。

5、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6、保证遵守招标文件的规定。

7、如果在开标后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我方的投标保证金可被贵方没收。

8、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9、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10、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投标文件，包括“修改投标文件”（如有的话）、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确认无误。

11、我方承诺接受招标文件中第四部分—合同部分的全部条款且无任何异议。

12、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若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处以采购金额 5%以上 10%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 （3）与采购人、其它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4）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未经采购代理机构同意，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年 月 日

注：除可填报项目外，对本投标函的任何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从而导致该投标被拒绝。

（三）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在（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招标活动中，不给予采购方工作人员以及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及其亲属各种形式的商业贿赂（包括送礼金礼品、有偿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支付旅游费用、报销各种消费凭证、宴请、娱乐等），如有上述行为，我公司及项目参与人员愿意按照《反不正当竞争法》的有关规定接受处罚。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企业类型：_____

地 址：_____

营业期限：_____

成立时间：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
务：_____。系 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投标人：_____（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五）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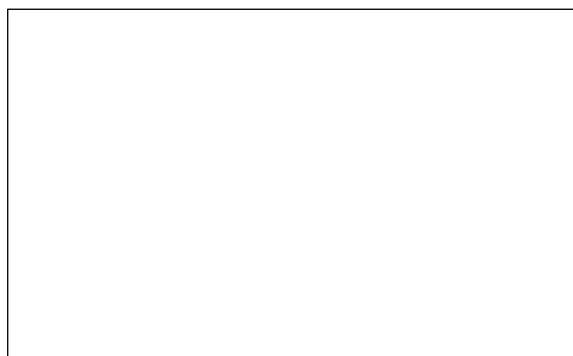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拟派我单位_____（姓名）为我方委托代理人。委托代理人根据授权，就_____（招标项目名称）的投标，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代理人：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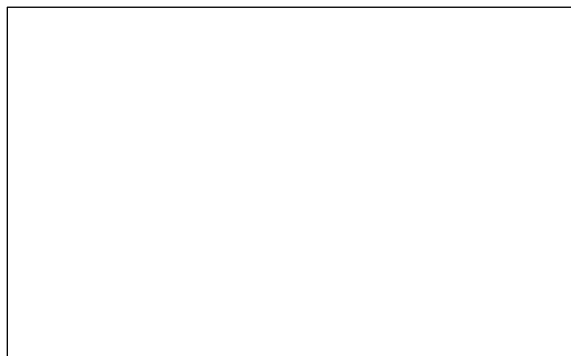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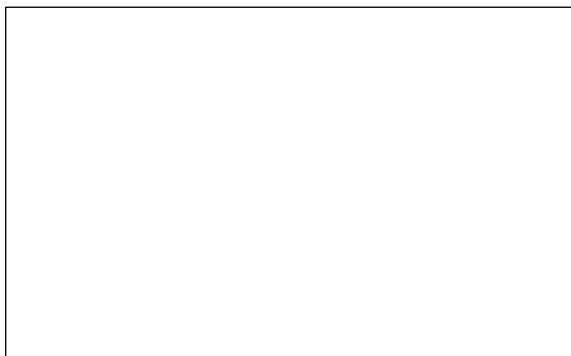
单 位：_____部门：_____职务：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权，特此申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附：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六）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将自动根据投标人填写信息在线生成报价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投标单价	小写：_____（元/人）
投标总报价	小写（元）：_____ 大写（元）：_____
服务期限	
其他事项声明	
备注： <u>本项目最高单人限价 1200 元/人，最高总限价 50.28 万元 超过最高限价做废标处理；总报价应包含所有费用。</u>	

投标人：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本表格式不得更改，供应商只能按要求填报，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2、投标报价以人民币为结算货币，须包含本次体检服务采购项目的**所有费用**，**超过最高限价做废标处理。**

(七) 分项报价明细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企转干部体检项目（男性）

序号	体检项目	体检详细内容	数量	单位(人)	单价(元)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						
磋商总价			元/人			

企转干部体检项目（女性）

序号	体检项目	体检详细内容	数量	单位(人)	单价(元)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						
磋商总价			元/人			

- 注：1、供应商对所有体检项目进行报价，男性、女性分开报价，男性及女性报价必须一致，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 2、“分项报价明细表”各分项报价合计应当与“开标一览表”报价合计相等。
- 3、超过单价限价标准、总价限价的做废标处理；报价应包含所有费用。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八）投标保证金凭证

（格式自拟）

三、商务技术文件

(一) 投标公司基本情况

投标人名称		注册资金	
注册地址		注册时间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技术负责人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账号			
主营范围			
企业资质			
备注			

（二）拟投入医护人员情况

表一：项目负责人（本表格式仅供参考，也可根据项目情况自行编制本表）

[illegible]

注：1、须提供项目负责人的身份证、学历证书、专业技术职称证（如有）、相关专业资质证书（如有）等证明材料（上述材料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2、须保证上述复印件内容清晰可见，若模糊不清视为无效材料。

3、我方承诺上述填报内容真实。如不真实，将按照有关规定接受处理。

表二：其他人员（本表格式仅供参考，也可根据项目情况自行编制本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职称	岗位	从事该岗位时间
1					
2					
3					
...					

注：1、拟投入本项目的工作人员须满足本项目的工作要求，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中标人须按本项目的实际需求或采购人的进度要求，对人员进行合理的增加，费用均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2、表后须附相关人员身份证、学历证书、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社保证明、资格证（如有）、职称证（如有）及相关证明资料。

（三）近三年（2021 年 09 月 01 日-至今）类似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 (元)	项目单位	项目内容 描述
1					
2					
...					

我单位承诺以上填报内容真实。如不真实，将按照有关规定接受处理。

注：1. 本表后须附有效证明材料，业绩证明材料须附合同或中标/成交通知书，并提供给付款方开具的发票；以上资料需提供扫描件并加盖公章，内容清晰。未提供有效证明材料或内容不清晰在评审时将不予认可。

2. 本表中信息如有虚假，一经查实将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服务方案

注：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内容包含但不限于：

- ①体检服务工作计划安排及保障方案；
- ②应急突发事件的预案（包括突发晕厥、高血压急症、晕针及突发性疾病等应急事件）；
- ③服务团队岗位设置及职责划分；
- ④体检引导服务方案；
- ⑤后期服务（体检反馈、隐私保护、跟踪服务、绿色通道就诊服务等）；

（格式自拟）

（五）体检环境

（格式自拟）

。

（六）体检设备

（格式自拟）

（七）投标人对项目的整体响应程度

采购需求中 “★”号服务 参数响应	评审细则	响应 情况	佐证材料或 承诺函 (优先提供佐 证材料) 格式自拟
体检前要求	1、体检检验项目须有体检单位独立完成，不得外包。 2、成交人在签订合同后向采购人提供体检前的注意事项电子版。 3、体检时间、地点 体检日期：采购人提前一周通知成交单位，具体日期以采购人通知为准。一天至少能安排 50 人体检，补检可安排工作日或周六。 体检地点：成交人单位的体检场所。 4、体检要严格按照采购人提供的人员资料名单准备，根据个人要求下单，不得在未征得服务对象同意的情况下，随意变更体检项目或增加名单外人员，否则费用由服务单位自付。		见响应文件第（）页
体检过程要求	1、投标人须免费提供安全营养早餐，配餐品种不少于牛奶、豆浆、面包、鸡蛋等，并配备专门的就餐场所或派专人负责分发。 2、体检场所配备不少于 5 名体检导诊员，要求耐心细致，场所体检引导标志牌清晰准确，最大限度减少体检人等待的时间，以保证体检工作按时有序地完成。 3、体检过程中一旦发现较严重或者紧急的病情，应第一时间通知当事人及采购人。并积极协调到医院进一步检查。对人员体检后就诊、住院发生的问题能给予积极地协调和合作。 4、对于人员体检中出现的可疑疾患，如高血压、心脏异常、肾功能异常、贫血、血液检验项目异常、色觉异常、结核病、各种肿瘤等，提供就诊相关的绿色通道，并追踪记录，定期通知其进行复查。		见响应文件第（）页

体检后要求	1、成交人须将体检全部数据形成个人纸质报告，报告中包括体检结果、健康评价、健康处方及建议，必须是投标文件中具有副主任级或以上的医生填写体检结论、签名并加盖中标单位公章，逐份密封保护，根据服务对象要求发放给本人。除纸质文档，中标单位开通个人体检报告在线查询功能（如微信公众号，官网等）。 2、成交人须拥有完善的电子档案管理系统，能够为采购人提供独立的个人和团队健康报告及健康电子档案的保存、查询及咨询服务。体检结束后把所有参检人员总的汇总电子档案交给采购人存档。		见响应文件第（）页
体检场所、队伍及设备要求	1、具有独立的专用体检场所，体检场所与其他病人发生交叉感染风险低，不得与病人混杂使用体检场所和体检设备。体检场所各科室布置合理，成交人在签订合同后向采购人提供体检场所平面图示及书面说明。 2、体检队伍成员人数：医护人员不少于 30 名，其中项目负责人一名，主治医师或以上医生不少于 5 名。项目负责人：副高或以上职称并具备相关体检项目经验。能主动跟进体检工作，对发生的问题及时解决、改进。体检时须亲临现场并能及时协调各方面的工作，并保证体检全过程的优质服务。 3、报价供应商所有仪器设备先进，启用时间短，且设备检测状况良好，须全部经过国际认证且性能稳定。所有的体检项目必须在成交供应商完成，不得外送第三方机构。 4、床单、用具、设备按照常规消毒并经常更换保持洁净，其中一次性耗材、用具（如手套、针头等）必须一人一换。 5、保证体检结果准确性。		见响应文件第（）页
注：供应商应结合招标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中“★”号服务参数的内容，列出评审分项在响应文件所在位置，以便查对。本表如有需要可自行添加内容，修改格式。佐证材料或承诺函，格式自拟。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八）商务技术偏离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对本项目商务、技术条款的偏离情况（请进行勾选）： ☐ 无偏离（如无偏离，仅勾选无偏离即可） ☐ 有偏离（如有偏离，则应在本表中对偏离项逐一系列明）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页码）	招标文件的条款	响应文件的条款	偏离情况	说明

注 1、投标人要将响应文件与招标文件在商务、技术部分的差异之处汇集成此表。投标人必须详细填写偏离表，偏离表未声明事项视为认同招标文件标准。

2、“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九）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格式自拟）